

证券代码：833390

证券简称：国德股份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福建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4 月 25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4 月 15 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郑新国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以及《福建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情请参看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6）及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华兴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本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，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，审计报告编号：华兴审字[2023]23005580015 号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总经理汇报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财务总监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财务总监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目前公司处于快速发展期，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要求，结合公司现金流情况，为了保障公司正常经营所需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长远利益，公司董事会拟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情请参看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同意定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福建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福建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3 年 4 月 25 日